

公告编号：2018-001

证券代码：83697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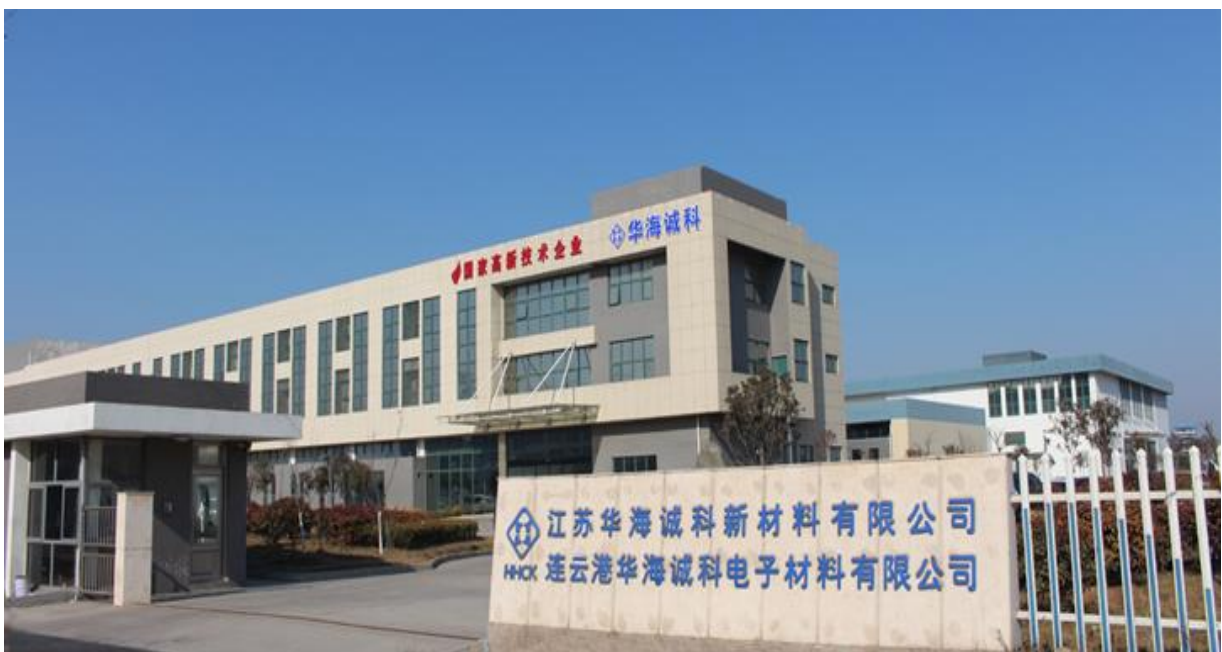


华海诚科

836975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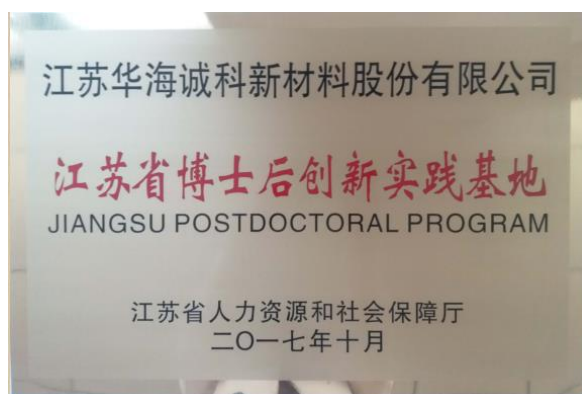
Jiangsu HHCK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10 月，公司被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评为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公司研发的用于新型封装形式的 EMS-660 型高密度超薄集成电路封装用环氧塑封料被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华海诚科	指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德裕丰(有限合伙)	指	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乾丰投资	指	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
亿美驰	指	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
新潮科技	指	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天科技	指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才创新(有限合伙)	指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审计报告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	指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除特别说明外)
IC	指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封装	指	安装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的外壳,这个外壳不仅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而且是沟通芯片内部世界与外部电路的桥梁。
测试	指	IC封装后需要对IC的功能、电参数进行测量以筛选出不合格的产品,并通过测试结果来发现芯片设计、生产及封装过程中的质量缺陷。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是半导体二极管的

		一种,由含镓(Ga)、砷(As)、磷(P)、氮(N)、硅(Si)等的化合物制成,当电子与空穴复合时能辐射出可见光,因而可以用来制成发光二极管。
IC 封装	指	把硅片上的电路管脚,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封装形式是指安装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用的外壳。它不仅起着安装、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及增强电热性能等方面的作用,而且还通过芯片上的接点用导线连接到封装外壳的引脚上,这些引脚又通过印刷电路板上的导线与其他器件相连接,从而实现内部芯片与外部电路的连接。
LED 封装	指	发光芯片的封装,相比集成电路封装有较大不同。LED 的封装不仅要求能够保护灯芯,而且还要能够透光。所以 LED 的封装对封装材料有特殊的要求。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韩江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东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东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017 年下半年开始,受国家环保政策及石油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上游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材料价格有较大幅度的上涨,除去较低端的硅微粉外其余各原辅材料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高性能环氧及酚醛树脂的上涨尤其严重。受此影响公司对内采购的部分材料转而向国际上采购,提高了企业的采购成本加大了上游的采购风险且公司的毛利率受到一定的影响。
市场竞争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稳步发展,与一批稳定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已成为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电子封装材料供应商。但随着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抢占的风险,同时,由于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低端产品的盈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不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研发费用投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16.01%,持续不断的推出新品,调整产品结构,中高端材料所占比例不断提升,随着公司 SOP 等高端封装用环氧塑封料取得突破性进展、光耦封装用环氧模塑料的产业化,公司的竞争能力将得到加强。
应收帐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期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66,272,689.17 元,占

	<p>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78%,应收账款较去年持续增加且余额较大。公司客户的实际回款周期一般为 4 个月左右。报告期内,公司 1 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0%以上,账龄结构处于合理水平。如果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提高,或者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进一步加大应收帐款管理的力度,由财务部门定期发布应收帐款报表,销售部门组织专人进行催要,切实降低应收款过高带来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HHCK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华海诚科
证券代码	836975
法定代表人	韩江龙
办公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 66 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董东峰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13605133039
传真	0518-81066803
电子邮箱	dongfeng.dong@hhck-em.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hck-em.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 66 号 22204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c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1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5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生产销售用于半导体器件、特种器件、集成电路及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LED 支架等电子封装材料产品。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韩江龙 成兴明 陶军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5668572738	否
注册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 66 号	否

注册资本	43,000,000.00	否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广明、官鑫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3,115,301.06	112,690,030.52	18.13%
毛利率%	32.46%	34.6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0,939.17	8,832,559.12	2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24,016.96	7,148,042.57	2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87%	17.4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60%	14.12%	-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1	19.05%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0,017,067.45	153,615,377.43	23.70%
负债总计	124,182,016.12	98,581,265.27	25.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835,051.33	55,034,112.16	19.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1.28	19.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34%	64.1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5.34%	64.17%	-
流动比率	1.10	1.26	-
利息保障倍数	5.01	4.5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855.63	-2,220,657.4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8	2.13	-
存货周转率	3.75	3.8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70%	10.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13%	23.84%	-
净利润增长率	22.29%	731.8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3,000,000	43,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900.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6,135.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245.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25,790.83
所得税影响数	348,86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6,922.21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产品配套环氧塑封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公司核心研发团队所掌握的特殊纳米级有机硅橡胶的应力释放技术及其纳米有机硅橡胶的分散技术、脱模剂的预处理技术，偶联剂的特殊处理、脱泡技术以及填料粒度分布的优化等自有知识产权及技术等核心技术，致力于为集成电路等行业客户提供性能指标和可靠性指标处于国际领先地位的封装产品。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以进一步加强对客户的密切联系和服务能力。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长电科技、华天科技、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主要封装企业。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较大，产品科技含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在 30%以上，随着公司增加利润水平更高的高端产品，如 LED 支架封装材料、光藕封装用白色塑封料的销售特别是光藕封装用白色塑封料从单一的销售客户到 2017 年度末扩展到五个客户全年实现销售近百万元，LED 支架封装材料也从实验料走向小批量供货。随着上述材料的销售提升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的盈利主要通过产品销售实现，而产品的顺利销售依赖各个部门之间的协调合作。经过多年的运作，公司各个部门之间沟通顺畅、协作良好。产供销三大主要部门分工明确，流程合理，确保了公司盈利的稳定性，而研发技术的不断积累提升了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空间和盈利多样性。公司生产与研发互相结合互相依托，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流程，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提高生产稳定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8（一）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3,115,301.16 元，利润总额 12,951,033.50 元，净利润 10,800,939.17 元，净利润较上年增加 1,968,380.05 元，同比增长 22.29%；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 8,824,016.96 元，较上年增加 1,675,974.39 元；基本每股收益 0.25 元/股，较上年增加 0.04 元/股；总资产 190,017,067.45 元，较上年增加 36,401,690.02 元；净资产 65,835,051.33 元，较上年增加 10,800,939.17 元；每股净资产 1.53 元，较上年增长 19.5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7%，同比增加 0.42 个百分点。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18.13%，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加强对下游客户的销售力度，同时经营期内集成电路封装市场行情较好，促进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另外公司高端产品的销售规模有所提高，其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度提升，推动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

（二）行业情况

电子封装行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下游应用市场的发展。国家不断出台一系列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为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的进步，将推动

物联网、移动互联外的发展，并不断改善用户体验逐步深入人们的日常生活。智慧城市的各种项目不断落地带动相关应用领域对 IC 芯片需求的不断提升，从而推动国内 IC 封测市场的发展。

伴随国内外 IC 市场对中高端电路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为了更好地适应国内及国际市场对各种先进封装技术的需求，国内前三大 IC 封测企业-长电科技、通富微电、华天科技在先进封装工艺技术方面又进一步得到了提升。

国产封装测试企业已形成一定竞争力。国际先进技术的进入带动我国封测技术的不断提高，当前国内封测产业呈现外商独资、中外合资和内资三足鼎立的局面，长电科技、华天科技、通富微电等内资企业已进入全球封测企业前 20 名，并通过海外收购或兼并重组等方式不断参与到国际竞争中，目前封装测试业已成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中最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环节。

综上所述，我们有理由预计公司所处的电子封装行业将迎来未来至少 10 年的黄金发展期。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252,636.84	3.82%	2,328,168.96	1.52%	211.52%
应收账款	66,272,689.17	34.88%	55,987,949.53	36.45%	18.37%
存货	27,767,682.51	14.61%	20,139,322.62	13.11%	37.88%
应收票据	-	14.50%	-	7.63%	134.97%
固定资产	50,686,996.97	26.67%	51,686,207.73	33.65%	-1.93%
在建工程	21,349.14	0.01%	548,141.24	0.36%	-96.11%
短期借款	46,040,000.00	24.23%	33,000,000.00	21.48%	39.52%
长期借款	-	0.00%	20,000,000.00	13.02%	-100.00%
应付帐款	35,275,720.87	18.56%	26,278,295.65	17.11%	34.24%
资产总计	190,017,067.45	-	153,615,377.43	-	23.7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了 211.52%主要是本期的信用证保证金增加所导致，进口原材料的增加导致公司开立的国际信用证有较大的增多。

2.应收帐款 66,272,689.17，比年初增长了 18.37%，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增加所导致。

3.存货比年初增加 37.88%，系公司关键原材料树脂的供应商因环保问题面临停产，为保障该原材料供应充足并且为后补原材料的其他供应商的采购及运输预留足够时间，公司加大了此种材料的备货将其停产前所有存货全部购入。

4 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了 134.97%主要是公司在工行开展了票据池业务，将原本每月需要的承兑贴现业务转为了用承兑汇票质押进行贷款以降低财务费用，使得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增加。

5.短期借款比上一年增长了 39.52%，系票据贴现降低、票据质押借款增加所致，其中短期借款中的票据质押借款为 789 万元。

6.应付帐款比期初增加了 34.24%主要是加大了备货原材料的采购。

7.长期借款 2000 万元将在 2018 年初到期，故本期将其归入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3,115,301.06	100%	112,690,030.52	100%	18.13%
营业成本	89,907,059.79	67.54%	73,677,493.07	65.38%	22.03%
毛利率	32.46%	-	34.62%	-	-
管理费用	15,897,095.07	11.94%	14,956,280.45	13.27%	6.29%
销售费用	11,087,427.87	8.33%	9,619,861.15	8.54%	15.26%
财务费用	3,178,474.40	2.39%	3,541,267.56	3.14%	-10.24%
营业利润	11,917,724.39	8.95%	8,843,468.40	7.85%	34.76%
营业外收入	1,160,000.00	0.87%	2,274,028.73	2.02%	-48.99%
营业外支出	126,690.89	0.10%	28,006.66	0.02%	352.36%
净利润	10,800,939.17	8.11%	8,832,559.12	7.84%	22.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 133,115,301.06 元，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18.13%。公司本年度的销售量比上一年度略有增长，营业收入的增长更多的是来自于产品结构的调整所带来的销售单价的增长。
2. 毛利率 32.46% 比上一年度下降了 2.16%。在 2017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上涨，带来公司整体毛利率的下降。
3. 管理费用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6.29%，公司在本年度严格执行内控措施，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管理费用技术开发费用投入的增加。
4. 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增长了 15.26%，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是随着销售量的增加销售费用-运杂费用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66.96 万元。
5. 财务费用的降低主要是公司在 2017 年与工商银行建立的承兑汇票的票据池，以承兑汇票的质押借款替代了贴现有效的节省了部分贴现费用。
6. 由于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期的部分营业外收入有部分转入其他收益。
7. 净利润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22.29%，公司上一年度销售收入增长了 18.13%，三项费用合计增长 7.22%，开源节流保证公司净利润有较快的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1,805,545.59	111,561,975.94	18.15%
其他业务收入	1,309,755.47	1,128,054.58	16.11%
主营业务成本	88,776,958.69	72,691,321.85	22.13%
其他业务成本	1,130,101.10	986,171.22	14.5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环氧塑封料	131,805,545.59	99.02	111,561,975.94	99.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平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413,161.05	8.57%	否
2	扬州虹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68,599.84	8.24%	否
3	四川遂宁市利普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8,092,350.41	6.08%	否
4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7,623,969.52	5.73%	是
5	山东晶导微电子有限公司	7,168,548.91	5.39%	否
合计		45,266,629.73	34.0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	9,727,891.97	11.71%	否
2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75,411.27	9.84%	否
3	连云港市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7,817,189.69	9.41%	否
4	昆山如虹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6,651,928.23	8.01%	否
5	大连连晟贸易有限公司	6,238,735.01	7.51%	否
合计		38,611,156.17	46.48%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855.63	-2,220,657.48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635.45	-1,525,278.3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8,506.58	3,800,423.94	217.08%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08.92 万元，原因为 2017 年费用性支出同比增加 312.17 万元，购买商品支付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391.65 万元，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528 万元。2017 年资金利用率有待提高。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9.86 万元，原因为 2017 年固定资产投资较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44.96 万元，原因为 2017 年同比取得的临时借款增加；支付的借款同比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分类、计量和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1,266,135.84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1,266,135.84 元。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28,900.88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58,327.20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29,426.32 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八）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的责任。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备品车间增加聘用残疾员工 1 人。公司今后将根据自身的经营情况，加强参与国家的社会公共福利事业，为社会发展做出自己相应的贡献。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环氧塑封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技术含量高、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的关键性资源主要包括行业领先的装备、技术体系与持续研发能力等。公司所有产品所包含的核心技术来自自主研发和产学研合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采用自主创新的原料配方技术、高流动性、低翘曲度、高可靠性技术，通过行业领先的装备、稳定的质量管控体系，制造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公司已经拥有多年的环氧模塑封料研发和生产经验，拥有专业的研发和管理团队，深知客户需求、熟悉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随着全球新材料技术的快速进步，信息化时代的加速到来，电子信息产品市场需求巨大，高端芯片供需矛盾突出。环氧模塑封材料作为集成电路的重要一环将愈加得到体现，华海诚科逐步利用自身在行业的积累，积极向其他应用领域拓展，并致力于基础应用技术的研发。公司财务状况良好，销售收入和利润整体上呈现稳步增长的发展态势。公司管理规范并持续提升内控能力，制定了切合公司实际的目标、合理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公司针对客户需求注重研发投入，着力推进研发成果迅速转化为公司产品，提升了产品竞争力。公司业务稳步发展，与一批稳定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信赖关系。从公司最近几年的经营情况来看，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持续经营能力强。

四、未来展望

√适用

（一）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在国内半导体产业高速增长的拉动下，我国半导体行业所需的电子化学品行业取得了长足进步；与持续高速增长的集成电路产业相比，相关电子化学品的技术水平和产业规模均较小，自给率仍较低。尤其先进封装和芯片生产配套的支撑产业——半导体材料业的技术水平和产业规模发展滞后，对国内半导体相关产业发展的制约作用仍然十分明显。如高性能的电子化学品仍主要依赖进口，难以满足国内半导体产业的技术升级和市场规模持续发展的要求。

未来，半导体及电子信息产业作为国家的战略性基础产业，将长期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全球产能向国内转移、国内 4G、物联网等新技术应用以及国内庞大的终端产品消费市场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从而为半导体新型化学材料带来较大的发展机遇。在国家建设独立、自主、可控产业链，鼓励国内半导体材料国产化的政策导向下，本土半导体材料企业产品技术水平和品质，一旦达到国外同等水平就会面临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研发团队近年来主要有二个重点研发方向：一是高端环氧塑封料研发；二是 LED 用白色环氧塑封料。用于高密度、超薄集成电路封装用的高性能环氧塑封料，是封装超大规模、超薄集成电路的关键电子材料之一。发光二极管 (LED) 具有体积小、寿命长等优点，消耗的电能仅是传统光源的 1/10，广泛应用于仪器仪表、交通信号灯、汽车、背光源等特种照明领域。随着性能的改进，功率型 LED 已逐渐取代白

炽灯等照明光源,成为第四代照明光源。随着 LED 芯片的输入功率不断提高,大的耗散功率带来大的发热量及要求高的出光效率给 LED 的封装工艺、封装设备和封装材料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也为公司研发的 LED 用白色环氧塑封料带来了市场机遇。

2017 年公司在高端环氧塑封料的销售上取得突破性进展。相对于国外同类产品,公司开发的用于 SOP 封装形式的 600 系列以其高性价比、低吸水率、粘接力高、可靠性好、连续成膜性优良等特点已完全达到或超过了国外同类产品的水平,正在迅速抢占市场并实现进口替代。在 2017 年全年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10%,有效的填补了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带来的收入缺口。在 2018 年其收入总额及占比预计会进一步提高。另外公司的另一个研发方向---光耦用透光和反射用白色环氧塑封料也在报告期内由单一客户小批量向多客户大批量发展。正是由于上述产品的持续发力使得公司在产品结构调整的前提下销售收入及利润有长足的进步。持续不断高额研发投入初见成效。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8 年计划实现环氧模塑封料产品实现收入增长 20%以上。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1、在 2017 年下半年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深入大批小型化工企业由于环保问题被关停,有部分公司原材料供应商也在关停之列。公司正积极筛选合格供应商或转向境外采购以应对风险。

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壮大,需要大批研发型人才的加入。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抢占的风险,同时,市场竞争加剧将导致行业整体盈利能力有可能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调整产品结构,高端产品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以人无我有的技术优势不断巩固自身优势。

二、汇率变化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随着公司加大对研发的投入,中高端产品的比例不断增加,高性能环氧及酚醛树脂的采购量不断加大,由于此类树脂基本上都是从国际上采购,主要是日本,公司的国际信用证和进口付汇量越来越多,汇率的变动增加了企业的采购成本和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大了与本地主办银行的合作,合理运用外币资金,避免汇兑损失带来的风险。一方面采用比价采购,拓宽原材料采购的途径。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一、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2017 年下半年开始,受国家环保政策及石油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上游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材料价格有较大幅度的上涨,除去较低端的硅微粉外其余各原辅材料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高性能环氧及酚醛树脂的上涨尤其严重。受此影响公司对内采购的部分材料转而向国际上采购,提高了企业的采购成本加大了上游的采购风险且公司的毛利率受到一定的影响。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五)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六)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十)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9,250,000.00	18,088,005.34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3,000,000.00	7,897,900.00
5. 关联方担保（接受担保）	40,000,000.00	38,150,000.00
6. 其他	127,280.00	71,088.50
总计	82,377,280.00	64,206,993.84

（六）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韩江龙	资金拆入	3,100,000.00	是	-	-
总计	-	3,1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笔资金拆入实际为江苏银行连云港开发区支行人才贷借款，为江苏银行推出的扶持中小企业的一种贷款形式-人才贷。符合条件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可以以个人名义向江苏银行申请一笔纯信用、低利率

的银行贷款用于所属企业经营。

该笔借款经由韩江龙借入但实际由本公司使用，借款利率为 4.35（基准利率），全年共计产生借款费用为 145,638.00 元由本公司支付给韩江龙本人再由其支付给贷款方。

该笔公司在使用时均直接支付给了本公司的上游供应商。贷款的主体虽然为韩江龙但是贷款的实际用途及利息的支付方均为本公司。

在 2018 年召开的第一届第十次董事会的议案中对本事项进行了确认。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6,090,000.00	3.20%	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抵押	38,059,598.40	20.0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抵押	6,858,517.45	3.61%	借款抵押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8,795,537.56	4.63%	票据质押借款
总计	-	59,803,653.41	31.47%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22,065,190	22,065,190	51.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851,855	851,855	1.98%
	核心员工	-	-	65,152	65,152	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000,000	100.00%	-22,065,190	20,934,810	48.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92,727	26.73%	-	11,492,727	26.73%
	董事、监事、高管	13,922,877	32.38%	-851,855	13,071,022	30.4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43,000,000		0	43,00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6,886,515	0	6,886,515	16.02%	6,886,515	0
2	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	6,515,151	0	6,515,151	15.15%	0	6,515,151
3	韩江龙	6,046,060	0	6,046,060	14.06%	6,046,060	0
4	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909,090	0	3,909,090	9.09%	0	3,909,090
5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7,576	0	3,257,576	7.58%	0	3,257,576
合计		26,614,392	0	26,614,392	61.90%	12,932,575	13,681,817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韩江龙在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 18,000,000.00 元，占比 17.029%。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无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韩江龙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研究员级工，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7年8月-2005年9月，历任江苏中电华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副科长、车间主任、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10月-2010年3月，为汉高华威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2011年4月，任江苏中电长迅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起，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韩江龙先生是“十五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微电子配套材料”总体专家组成员，南京大学兼职教授，常州大学产业教授，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江苏省“333工程”首批中青年科技领军人才。从业二十多年一直从事微电子材料研发、生产、销售、管理，是集成电路塑封材料技术领域知名专家。

成兴明先生，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2005年，历任江苏中电华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员、车间副主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5年-2010年，为汉高华威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2012年，为江苏中电长迅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起，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究员级高工，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市政府特贴专家，市劳动模范，“五一”创新能手等荣誉称号，被评为第三期省“333高层次人才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省“六大人才高峰”、市第四期“521工程”第一层次培养对象。从事电子材料产品研制开发和生产技术工作二十多年，是集成电路塑封材料技术领域知名专家。

陶军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4年8月-1995年8月，为连云港医药站职员；1995年8月-1999年2月，为山东省医药公司销售部经理；1999年2月-2010年12月，为汉高华威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2011年5月，为江苏中电长迅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24,400,000.00	5.97	2017.07.13-2018.2.1	否
银行借款	江苏银行连云港开发区支行	4,750,000.00	5.22	2017.08.17-2018.08.30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	20,000,000.00	4.07	2016.02.03-2018.02.02	否
银行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	4,200,000.00	4.35	2017.10.25-2018.04.23	否
银行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	30,000.00	4.35	2017.10.25-2018.04.23	否

	港龙河支行				
银行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	3,000,000.00	4.35	2017.11.08-2018.05.07	否
银行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	660,000.00	4.35	2017.11.08-2018.05.07	否
银行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江苏分行	9,000,000.00	5.00	2017.09.05-2018.09.02	否
合计	-	66,040,000.00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韩江龙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博士	2015.10—2018.10	是
常文瑛	董事	男	51	中专	2015.10—2018.10	否
成兴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研究生	2015.10—2018.10	是
陶 军	董事	男	45	研究生	2015.10—2018.10	否
朱晓虹	董事	女	45	本科	2015.10—2018.10	否
王德祥	董事	男	60	大专	2015.10—2018.10	否
钱方方	职工监事	男	49	研究生	2015.10—2018.10	是
陈志和	监事	男	42	博士	2015.10—2018.10	否
李启明	监事	男	53	大专	2016.12—2018.10	是
颜景义	副总经理	男	49	研究生	2015.10—2018.10	是
薛建民	副总经理	男	49	研究生	2015.10—2018.10	是
董东峰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37	本科	2015.10—2018.10	是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无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韩江龙	董事长、总经理	6,046,060	0	6,046,060	14.06%	0
常文瑛	董事	0	0	0	0.00%	0
成兴明	董事、副总经理	3,231,515	0	3,231,515	7.52%	0

陶 军	董事	2,215,152	0	2,215,152	5.15%	0
朱晓虹	董事	0	0	0	0.00%	0
王德祥	董事	0	0	0	0.00%	0
钱方方	职工监事	1,075,000	0	1,075,000	2.50%	0
陈志和	监事	0	0	0	0.00%	0
李启明	监事	977,273	-	977,273	2.27%	0
颜景义	副总经理	456,060	0	456,060	1.06%	0
薛建民	副总经理	899,090	0	899,090	2.09%	0
董东峰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合计	-	14,900,150	0	14,900,150	34.6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 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8	19
财务人员	3	3
技术人员	16	17
销售人员	13	15
生产人员	17	16
其他	15	16
员工总计	82	8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4	14
本科	29	31
专科	24	26
专科以下	14	14
员工总计	82	8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应届毕业生和优秀专业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韩江龙	董事长、总经理	6,046,060
成兴明	副总经理	3,231,515
谭伟	研发中心经理	0
李兰侠	研发中心副经理	65,152
侍二僧	工程中心经理	0
刘红杰	研发中心主管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无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其次，公司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追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融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董事会	3	<p>本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情况：</p> <p>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4)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 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 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监事会	3	<p>本年度公司召开监事会情况：</p> <p>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如下： 1) 《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p>

		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 的议案》 2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 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3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范公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未来公司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丰富和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手段，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建议，提高沟通效率。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2、做好公司 2017 年度内召开的各次股东大会的筹备组织工作，确保股东大会顺利召开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因此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3、资产完整及独立性

公司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均由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完整且具有独立性。

4、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及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因此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5、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因此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严格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8]2128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4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广明、官鑫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8]2128号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诚科)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海诚科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海诚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华海诚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海诚科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海诚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海诚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海诚科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海诚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

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海诚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海诚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广明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官鑫

报告日期：2018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7,252,636.84	2,328,168.96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二)	27,554,221.72	11,726,776.34
应收账款	五(三)	66,272,689.17	55,987,949.53
预付款项	五(四)	1,187,886.41	1,361,426.2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260,326.10	497,41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六)	27,767,682.51	20,139,322.62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568,741.54	-
流动资产合计	-	130,864,184.29	92,041,057.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八)	50,686,996.97	51,686,207.73
在建工程	五(九)	21,349.14	548,141.2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十)	7,310,590.54	7,557,739.9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一)	224,280.00	256,3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909,666.51	1,525,911.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152,883.16	61,574,320.05
资产总计	-	190,017,067.45	153,615,37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46,040,000.00	3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十四)	35,275,720.87	26,278,295.65
预收款项	五(十五)	267,144.44	32,416.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1,202,274.28	1,012,236.99
应交税费	五(十七)	2,746,942.94	1,909,703.49
应付利息	五(十八)	151,614.20	72,504.24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12,699,248.82	10,796,561.1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2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442,659.33	-
流动负债合计	-	118,825,604.88	73,101,71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二)	-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三)	5,356,411.24	5,479,54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356,411.24	25,479,547.08
负债合计	-	124,182,016.12	98,581,26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43,000,000.00	4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3,044,828.13	3,044,828.1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1,080,093.92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18,710,129.28	8,989,28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5,835,051.33	55,034,112.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35,051.33	55,034,112.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017,067.45	153,615,377.43

法定代表人：韩江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东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33,115,301.06	112,690,030.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133,115,301.06	112,690,030.5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22,492,613.39	103,846,562.1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89,907,059.79	73,677,493.0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1,276,411.07	1,018,438.63
销售费用	五(三十)	11,087,427.87	9,619,861.15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15,897,095.07	14,956,280.45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二)	3,178,474.40	3,541,267.56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三)	1,146,145.19	1,033,221.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	-	-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28,900.88	-
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1,266,135.84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1,917,724.39	8,843,468.4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1,160,000.00	2,274,028.73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126,690.89	28,006.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51,033.50	11,089,490.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2,150,094.33	2,256,931.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800,939.17	8,832,559.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10,800,939.17	8,832,559.1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0,800,939.17	8,832,559.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0,800,939.17	8,832,559.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0,800,939.17	8,832,55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17

法定代表人：韩江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东峰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8,265,867.57	113,720,80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1	2,611,360.06	2,253,42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877,227.63	115,974,23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3,025,108.80	79,108,569.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7,604,404.57	16,053,436.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8,463,915.35	7,500,902.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2	19,093,654.54	15,531,98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8,187,083.26	118,194,89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09,855.63	-2,220,65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0,696.21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0,696.2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417,331.66	1,525,27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17,331.66	1,525,27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26,635.45	-1,525,27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0,710,000.00	77,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3	16,739,199.06	14,394,29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7,449,199.06	91,594,294.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7,670,000.00	72,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148,606.50	3,176,384.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4	17,872,085.98	12,417,48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8,690,692.48	87,793,87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58,506.58	3,800,42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82,751.44	-227,196.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04,766.94	-172,70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7,869.90	1,130,57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62,636.84	957,869.90

法定代表人：韩江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东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	-	-	-	3,044,828.13	-	-	-	-	-	-8,989,284.03	-	55,034,112.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00	-	-	-	3,044,828.13	-	-	-	-	-	-8,989,284.03	-	55,034,112.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080,093.92	-	9,720,845.25	-	10,800,939.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0,800,939.17	-	10,800,939.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080,093.92		-1,080,093.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0,093.92		-1,080,093.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				3,044,828.13				1,080,093.92		-18,710,129.28		65,835,051.3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				3,044,828.13							-156,724.91		46,201,55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00	-	-	-	3,044,828.13	-	-	-	-	-	-156,724.91	-	-	46,201,55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8,832,559.12	-	-	8,832,559.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832,559.12	-	-	8,832,559.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	-	-	-	3,044,828.13	-	-	-	-	-	-8,989,284.03	-	55,034,112.16

法定代表人：韩江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东峰

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6日在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70056685727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法定代表人:韩江龙。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00万元,总股本为4,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有限公司系由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2010年12月17日在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4500万元,占90%,实际出资1000万元;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万元,占10%,实际出资500万元。

2012年2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至52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连云港市润财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200万元。上述出资已经连云港五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连五星验(2011)第41号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2年11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3500万股转让给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补足前次出资2000万元。上述出资已经连云港五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连五星验(2012)第25号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2年12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200万元增至55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300万元,同时补足前次出资1500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800万元,占69.09%;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18.18%;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9.09%;连云港市润财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占3.64%。上述出资已经连云港五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连五星验(2012)第29号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3年4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500万元增至6100万元,

增加注册资本 600 万元，其中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600 万元。上述出资已经连云港五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连五星验（2013）第 11 号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4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连云港市润财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200 万股转让给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200 万股转让给自然人王小文。

2014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100 万元增至 66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增资 500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800 万元，占 57.58%；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 15.15%；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 9.09%；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 7.575%；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500 万元，占 7.575%；自然人王小文出资 200 万元，占 3.03%。上述出资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 5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江苏亿美驰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3800 万股转让给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韩江龙、成兴明等自然人。

2015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600 万元减至 4300 万元。本次减资事项完成后，各股东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变，其中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688.6515 万元，占 16.0152%；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51.5151 万元，占 15.1515%；韩江龙出资 604.606 万元，占 14.0606%；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90.909 万元，占 9.0909%；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25.7576 万元，占 7.5758%；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25.7576 万元，占 7.5758%；成兴明出资 323.1515 万元，占 7.5152%；陶军出资 221.5152 万元，占 5.1515%；王小文出资 130.303 万元，占 3.0303%；钱方方出资 107.5 万元，占 2.5%；李启明出资 97.7273 万元，占 2.2727%；薛建民出资 89.909 万元，占 2.0909%；陈青出资 71.6667 万元，占 1.6667%；颜景义出资 45.606 万元，占 1.0606%；徐建军出资 36.4848 万元，占 0.8485%；万延树出资 35.1818 万元，占 0.8182%；王成出资 32.5758 万元，占 0.7576%；杨浩出资 22.803 万元，占 0.5303%；陈志国出资 20.197 万元，占 0.4697%；王志出资 19.5455 万元，占 0.4545%；陈昭出资 19.5455 万元，占 0.4545%；周林出资 13.0303 万元，占 0.303%；骆桂明出资 6.5152 万元，占 0.1515%；李兰侠出资 6.5152 万元，占 0.1515%；王毅飞出资 6.5152 万元，占 0.1515%；袁雷出资 6.5152 万元，占 0.1515%。本次减资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 9 月 3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本公司。公司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割审计后的净资产，各股东在变更前后的持股比例不变。以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6,044,828.13 元（其中：实收资本 43,000,000.00 元，资本公

积 28,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24,955,171.87 元)整体投入，按原出资比例折合公司股份 43,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股本为人民币 43,000,000.00 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3,044,828.13 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法定代表人：韩江龙；公司注册地：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 66 号。

本公司属电子行业。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工材料制造；微电子材料研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韩江龙、成兴明、陶军等一致行动人。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九)、附注三(十一)、附注三(十四)、附注三(十七)等相关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性货币项目和非货币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

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

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八)。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八)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标准成本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一)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

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该项资产公允价值计入资产账面价值，并采用和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

(十二)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三)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构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

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

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

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具体确认方法

以产品送抵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

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一)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房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按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分类、计量和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1,266,135.84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1,266,135.84 元。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28,900.88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58,327.20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29,426.32 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二)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2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446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7 年度，上年系指 2016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720.66	304.80
银行存款	1,159,916.18	957,565.10
其他货币资金	6,090,000.00	1,370,299.06
合 计	7,252,636.84	2,328,168.96

2. 期末货币资金中除 6,090,0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外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554,221.72	11,726,776.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95,537.5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644,774.67	-

(三)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189,701.30	98.45	4,917,012.13	6.91	66,272,689.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7,607.50	1.55	1,117,607.50	100.00	-
合 计	72,307,308.80	100.00	6,034,619.63	8.35	66,272,689.1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726,623.43	98.16	3,738,673.90	6.26	55,987,949.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7,607.50	1.84	1,117,607.50	100.00	-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60,844,230.93	100.00	4,856,281.40	7.98	55,987,949.5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396,398.21	3,219,819.91	5.00
1-2 年	2,899,344.11	289,934.41	10.00
2-3 年	1,573,841.63	472,152.49	30.00
3-4 年	395,075.24	197,537.62	50.00
4-5 年	886,235.25	708,988.20	80.00
5 年以上	28,579.50	28,579.50	100.00
小计	70,179,473.94	4,917,012.13	

2) 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010,227.36	-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如皋市日鑫电子有限公司	1,117,607.50	1,117,607.50	100.00	对方单位已宣告破产清算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78,338.23 元。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平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073,240.60	1 年以内	11.17	403,662.03
扬州虹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35,141.31	1 年以内	7.10	256,757.07
四川遂宁市利普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3,676,195.00	1 年以内	5.08	183,809.75
重庆达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44,949.64	1 年以内	3.93	142,247.4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晶导微电子有限公司	2,556,089.98	1 年以内	3.54	127,804.50
小 计	22,285,616.53		30.82	1,114,280.83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 账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 账 准 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77,300.48	90.69	-	1,077,300.48	1,128,013.49	82.86	-	1,128,013.49
1-2年	68,120.00	5.73	-	68,120.00	233,412.72	17.14	-	233,412.72
2-3年	42,465.93	3.58	-	42,465.93	-	-	-	-
合 计	1,187,886.41	100.00	-	1,187,886.41	1,361,426.21	100.00	-	1,361,426.2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Win-Win Electronic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88,158.22	1 年以内	24.26	合同执行中
上海冰熊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83,880.00	1 年以内	7.06	合同执行中
上海天康塑胶机械有限公司	63,350.00	注①	5.33	合同执行中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51,739.66	1 年以内	4.36	预缴电费
Denka Advantech Pte Ltd	50,618.11	1 年以内	4.26	合同执行中
小 计	537,745.99		45.27	

注①：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26,550.00，账龄 1 至 2 年金额为 1,900.00，账龄 2 至 3 年金额为 34,900.00。

3. 本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情况。

4. 外币预付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149.84	100.00	29,823.74	10.28	260,32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290,149.84	100.00	29,823.74	10.28	260,326.1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9,430.50	100.00	62,016.78	11.09	497,413.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559,430.50	100.00	62,016.78	11.09	497,413.7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7,370.84	11,368.54	5.00
1-2 年	607.00	60.70	10.00
2-3 年	61,315.00	18,394.50	30.00
小计	289,292.84	29,823.74	

2) 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857.00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193.04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70,149.84	289,430.50
押金	20,000.00	20,000.00
保证金	-	250,000.00
合计	290,149.84	559,430.50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勇	备用金	50,579.00	注①	17.43	12,857.70
谭伟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0.34	1,500.00
王贝贝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0.34	1,500.00
吴源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0.34	1,500.00
万延树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6.89	1,000.00
小计		160,579.00		55.34	18,357.70

注①：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9,264.00，账龄 2 至 3 年金额为 41,315.00。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23,784.22	-	15,523,784.22	10,366,695.18	-	10,366,695.18
在产品	6,395,799.14	-	6,395,799.14	5,070,231.85	-	5,070,231.85
库存商品	5,490,511.56	-	5,490,511.56	4,362,619.41	-	4,362,619.41
发出商品	357,587.59	-	357,587.59	339,776.18	-	339,776.18
合计	27,767,682.51	-	27,767,682.51	20,139,322.62	-	20,139,322.62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认证进项税	568,741.54	-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8,459,285.29	-	-	-	162,491.45	38,296,793.84
机器设备	28,894,811.92	2,267,670.84	617,118.79	61,248.00	-	31,718,353.55
运输工具	1,697,843.56	561,422.55	-	476,437.71	-	1,782,828.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92,623.99	135,911.49	-	-	-	2,728,535.48
合 计	71,644,564.76	2,965,004.88	617,118.79	537,685.71	162,491.45	74,526,511.27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5,792,404.57	1,231,118.79	-	-	-	7,023,523.36
机器设备	10,487,593.85	2,813,166.03	-	23,274.67	-	13,277,485.21
运输工具	1,394,628.56	150,597.55	-	452,615.71	-	1,092,610.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83,730.05	162,165.28	-	-	-	2,445,895.33
合 计	19,958,357.03	4,357,047.65		475,890.38		23,839,514.30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2,666,880.72	-	-	-	-	31,273,270.48
机器设备	18,407,218.07	-	-	-	-	18,440,868.3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运 输 工 具	303,215.00	-	-	-	-	690,218.00
电 子 及 其 他 设 备	308,893.94	-	-	-	-	282,640.15
合 计	51,686,207.73	-	-	-	-	50,686,996.97

[注]本期折旧额 4,357,047.65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3,192,577.45 元。

本期其他减少系根据实际金额对以前年度暂估固定资产原值进行调整。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本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类 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25,901.84	372,098.15		1,553,803.69

5.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抵押资产名称	抵押物地址	抵押面积	产权证编号	账面价值	抵押债务金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抵押期限
主厂房	连云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	6,285.68	苏(2016)连云港市不动产权第0014438号	12,465,394.46	24,400,000.00	本公司	2017-7-13至2018-2-1
研发楼	连云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	5,450.21	苏(2016)连云港市不动产权第0014440号	8,597,519.24			
综合实验楼	连云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	1,789.36	苏(2016)连云港市不动产权第0014437号	3,931,272.70			
电子设备				44,318.00			
机器设备				13,021,094.00			
小 计				38,059,598.40	24,400,000.00		

(九)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间自动化工程	21,349.14	-	21,349.14	16,599.14	-	16,599.14
三号生产线	-	-	-	531,542.10	-	531,542.10
合计	21,349.14	-	21,349.14	548,141.24	-	548,141.24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预算数	完工进度 (%)
三号生产线	531,542.10	85,576.69	617,118.79	-	-	3,000,000.00	100.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三号生产线	100.00	100.00	-	-	-	自筹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7,883,353.24	-	-	-	-	7,883,353.24
软件	929,289.48	-	-	-	-	929,289.48
合计	8,812,642.72	-	-	-	-	8,812,642.72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867,168.75	157,667.04	-	-	-	1,024,835.79
软件	387,734.04	89,482.35	-	-	-	477,216.39
合计	1,254,902.79	247,149.39	-	-	-	1,502,052.18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7,016,184.49	-	-	-	-	6,858,517.45
软件	541,555.44	-	-	-	-	452,073.09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处置	其他转出	
合 计	7,557,739.93	-	-	-	-	7,310,590.54

[注]本期无形资产摊销金额 247,149.39 元。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期末有账面原值为 7,883,353.24 元，账面净值为 6,858,517.11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交通银行的一笔 24,400,000.00 元的借款，起止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13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绿化费	256,320.00	-	32,040.00	-	224,280.00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909,666.51	6,064,443.37	1,229,574.55	4,918,298.18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	-	296,336.60	1,185,346.41
合 计	909,666.51	6,064,443.37	1,525,911.15	6,103,644.5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	7,516,401.60

(十三) 短期借款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8,150,000.00	28,000,000.00
质押借款	7,890,000.00	-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	5,000,000.00
合 计	46,040,000.00	33,000,000.00

(十四)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3,591,745.65	22,912,220.48
1-2 年	795,511.94	1,454,733.77
2-3 年	228,267.84	321,740.93
3-4 年	7,930.77	9,621.28
4 年以上	652,264.67	1,579,979.19
合 计	35,275,720.87	26,278,295.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天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	1,277,958.41	业务正常往来本期已结算部分
江苏镇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7,859.66	业务正常往来本期已结算部分
小 计	1,825,818.07	

3.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十五) 预收款项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45,917.80	1,369.63
1-2 年	1,369.63	31,047.01
2-3 年	19,857.01	-
合 计	267,144.44	32,416.64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1,009,354.45	16,002,019.83	15,811,982.54	1,199,391.7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82.54	1,792,422.03	1,792,422.03	2,882.54
合 计	1,012,236.99	17,794,441.86	17,604,404.57	1,202,274.28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505.73	13,131,736.87	12,941,391.58	1,199,851.02
(2)职工福利费	7,360.00	1,531,783.04	1,532,093.04	7,050.00
(3)社会保险费	720.72	788,249.93	788,247.93	72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0.72	659,870.42	659,868.42	722.72
工伤保险费	-	59,903.56	59,903.56	-
生育保险费	-	68,475.95	68,475.95	-
(4)住房公积金	768.00	534,758.00	534,758.00	7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491.99	15,491.99	-
小 计	1,009,354.45	16,002,019.83	15,811,982.54	1,199,391.7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2,674.88	1,747,545.14	1,747,545.14	2,674.88
(2)失业保险费	207.66	44,876.89	44,876.89	207.66
小 计	2,882.54	1,792,422.03	1,792,422.03	2,882.54

4. 其他说明

(1)本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公司按照员工月缴费工资的 20%、1%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

(十七) 应交税费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119,209.11	-
增值税	797,159.15	1,157,631.28
房产税	654,010.84	574,447.1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87.29	81,430.68
教育费附加	61,990.92	34,898.8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785.63	23,265.91
土地使用税	-	27,785.63
营业税	-	10,244.00
合 计	2,746,942.94	1,909,703.49

(十八) 应付利息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6,741.98	47,632.02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4,872.22	24,872.22
合 计	151,614.20	72,504.24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借款	11,738,456.38	10,192,566.55
应付暂收款	55,000.00	62,500.00
其他	905,792.44	541,494.63
合 计	12,699,248.82	10,796,561.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璇	3,090,000.00	实际控制人韩江龙之配偶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刘璇	6,227,900.00	借款
韩江龙	3,100,000.00	借款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410,556.38	借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小 计	11,738,456.38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442,659.33	-

(二十二)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20,000,000.00

2. 长期借款的股权质押情况

根据本公司（借款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贷款人）以及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人）于 2016 年 2 月 1 日签订的编号为 07215GW20168000《最高额委托合同》，委托人（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此期间内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委托贷款限额内，由贷款人根据经委托人同意的借款人提款申请的借款，一次或多次发放委托贷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同时根据各股东与委托人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股东韩江龙以其持有本公司 14.0606%的股权，股东陶军以其持有本公司 5.1515%的股权，股东连云港德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本公司 16.0125%的股权，股东成兴明以其持有本公司 7.5152%的股权，质押给委托人（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

(二十三)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79,547.08		123,135.84	5,356,411.24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5,479,547.08		营业外收入	123,135.84		5,356,411.24	与资产相 关

3. 其他说明

2013年7月，根据公司与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书》以及公司实际支付的土地价款，公司取得开发区工业项目建设扶持资金人民币589.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并在土地使用权剩余年限内平均摊销。

(二十四) 股本

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6,515.00	-	-	-	-	-	6,886,515.00
江苏乾丰投资有限公司	6,515,151.00	-	-	-	-	-	6,515,151.00
韩江龙	6,046,060.00	-	-	-	-	-	6,046,060.00
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909,090.00	-	-	-	-	-	3,909,090.00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7,576.00	-	-	-	-	-	3,257,576.00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7,576.00	-	-	-	-	-	3,257,576.00
成兴明	3,231,515.00	-	-	-	-	-	3,231,515.00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陶军	2,215,152.00	-	-	-	-	-	2,215,152.00
王小文	1,303,030.00	-	-	-	-	-	1,303,030.00
钱方方	1,075,000.00	-	-	-	-	-	1,075,000.00
李启明	977,273.00	-	-	-	-	-	977,273.00
薛建民	899,090.00	-	-	-	-	-	899,090.00
陈青	716,667.00	-	-	-	-	-	716,667.00
颜景义	456,060.00	-	-	-	-	-	456,060.00
徐建军	364,848.00	-	-	-	-	-	364,848.00
万延树	351,818.00	-	-	-	-	-	351,818.00
王成	325,758.00	-	-	-	-	-	325,758.00
杨浩	228,030.00	-	-	-	-	-	228,030.00
陈志国	201,970.00	-	-	-	-	-	201,970.00
王志	195,455.00	-	-	-	-	-	195,455.00
陈昭	195,455.00	-	-	-	-	-	195,455.00
周林	130,303.00	-	-	-	-	-	130,303.00
骆桂明	65,152.00	-	-	-	-	-	65,152.00
李兰侠	65,152.00	-	-	-	-	-	65,152.00
王毅飞	65,152.00	-	-	-	-	-	65,152.00
袁雷	65,152.00	-	-	-	-	-	65,152.00
合计	43,000,000.00	-	-	-	-	-	43,000,0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044,828.13	-	-	3,044,828.13

(二十六)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	1,080,093.92	-	1,080,093.92

2.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本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8,989,284.03	156,724.9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8,989,284.03	156,724.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0,939.17	8,832,559.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0,093.9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10,129.28	8,989,284.03

(二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31,805,545.59	88,776,958.69	111,561,975.94	72,691,321.85
其他业务	1,309,755.47	1,130,101.10	1,128,054.58	986,171.22
合 计	133,115,301.06	89,907,059.79	112,690,030.52	73,677,493.07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氧塑封料	131,805,545.59	88,776,958.69	111,561,975.94	72,691,321.8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重庆平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413,161.05	8.57
扬州虹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68,599.84	8.24
四川遂宁市利普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8,092,350.41	6.08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7,623,969.52	5.73
山东晶导微电子有限公司	7,168,548.91	5.39
小 计	45,266,629.73	34.01

（二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840.92	448,895.54
教育费附加	198,110.85	192,383.80
房产税	302,585.35	148,681.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632.68	128,255.87
土地使用税	111,142.52	74,095.02
印花税	33,821.80	18,735.10
车船使用税	6,276.95	6,604.20
营业税	-	788.00
合 计	1,276,411.07	1,018,438.63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运杂费	6,527,530.13	5,857,968.31
业务招待费	1,805,874.44	1,401,150.63
工资薪酬	1,454,377.18	1,181,761.33
差旅费	1,086,678.11	938,236.48
办公费	92,001.46	81,288.70
其他	120,966.55	159,455.70
合 计	11,087,427.87	9,619,861.15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技术开发费	8,414,091.43	7,252,828.34
工薪项目	3,987,552.11	3,787,528.31
折旧摊销	870,984.38	946,130.42
服务费	791,325.38	953,329.77
修理费	352,168.09	198,582.08
劳务费	303,450.23	293,560.04
租赁费	299,758.21	325,046.41
办公费	238,559.95	261,369.43
差旅费	217,554.39	217,289.59
业务招待费	158,135.69	176,016.10
税费	-	198,351.19
其他	263,515.21	346,248.77
合 计	15,897,095.07	14,956,280.45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3,227,716.46	3,172,043.30
减：利息收入	39,079.40	24,729.95
汇兑损失	330,549.71	227,196.81
减：汇兑收益	413,301.15	
手续费支出	72,588.78	88,757.40
担保服务费		78,000.00
合 计	3,178,474.40	3,541,267.56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1,146,145.19	1,033,221.26

(三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8,900.88	
其中：固定资产	28,900.88	

(三十五) 其他收益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政策兑现奖励	5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金	353,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23,135.84	-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质量技术试点经费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奖励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基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521 工程科研项目资助经费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券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66,135.84	-	

[注]计入本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二)“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160,000.00	2,116,046.90	1,160,000.00
其他		157,981.83	
合 计	1,160,000.00	2,274,028.73	1,160,000.00

2.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奖励资金	700,000.00	868,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创新发展引导资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补助款	59,2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用工信息监测补助	8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经费	-	48,3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拨款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拨款	-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奖励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	45,111.06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局拨款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款	-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发明专利资助	-	16,5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160,000.00	1,892,911.06	

[注]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文件依据及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四十二)“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28,000.00	100,000.00
税收滞纳金	2,555.00	6.66	2,555.00
其他	24,135.89	-	24,135.89
合 计	126,690.89	28,006.66	126,690.89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533,849.69	-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6,244.64	2,256,931.35
合 计	2,150,094.33	2,256,931.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12,951,033.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2,655.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898.29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余额的影响	610,364.4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98,823.45
所得税费用	2,150,094.33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2,303,000.00	1,992,911.06
往来款	269,280.66	235,788.72
利息收入	39,079.40	24,729.95
合 计	2,611,360.06	2,253,429.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销售费用	9,622,050.69	8,438,099.82
付现管理费用	7,019,786.26	6,187,928.89
往来款	2,252,867.92	789,190.59
其他	126,360.89	-
支付的其他费用	72,588.78	116,764.06
合 计	19,093,654.54	15,531,983.3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资金拆借款	10,997,900.00	8,527,320.34
收到信用证保证金	5,741,299.06	5,116,974.4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的担保保证金	-	750,000.00
合 计	16,739,199.06	14,394,294.8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10,461,000.00	6,032,473.54
归还资金拆借款	7,411,085.98	6,057,012.98
支付担保保证金	-	250,000.00
支付担保服务费	-	78,000.00
合 计	17,872,085.98	12,417,486.52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00,939.17	8,832,559.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46,145.19	1,033,221.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57,047.65	4,221,213.21
无形资产摊销	247,149.39	250,596.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40.00	32,0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8,900.8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4,965.02	3,477,240.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244.64	2,256,93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28,359.89	-2,185,52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16,444.33	-18,547,253.8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19,318.41	-1,591,675.59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855.63	-2,220,657.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2,636.84	957,869.9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57,869.90	1,130,578.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766.94	-172,708.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162,636.84	957,869.90
其中: 库存现金	2,720.66	304.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9,916.18	957,56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636.84	957,869.90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162,636.84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7,252,636.84 元, 差额 6,090,000.00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信用证保证金 6,090,000.00 元。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957,869.90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

末数为 2,328,168.96 元，差额 1,370,299.06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信用证保证金 1,370,299.06 元。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8,059,598.40	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8,795,537.56	票据池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6,894,461.11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6,09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合 计	59,839,597.07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开发项目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房屋建筑	2,499.42	2,440.00	2018-02-01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机器设备	1,302.11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土地使用权	685.85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电子设备	4.43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4,495.4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3,805.96万元、无形资产689.45万元。

3.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应收票据用于借款质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抵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	应收票据	420.00	2017-10-25	2018-04-23	-
			3.00	2017-10-25	2018-04-23	-
			300.00	2017-11-8	2018-05-07	-
			66.00	2017-11-8	2018-05-07	-

(四十二) 政府补助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	2017 年度	7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700,000.00
创新发展政策兑现奖励	2017 年度	550,000.00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550,000.00
科技发展金	2017 年度	353,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353,000.00
金融创新发展引导资金	2017 年度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工业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2013 年度	123,135.84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3,135.84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试点经费	2017 年度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科技小巨人奖励	2017 年度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高层次人才补助款	2017 年度	59,2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59,200.00
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奖励资金	2017 年度	50,000.00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基金	2017 年度	50,000.00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521 工程科研项目资助经费	2017 年度	20,000.00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科技创新券	2017 年度	20,000.00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企业用工信息监测补助	2017 年度	8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800.00
合 计		2,426,135.84			2,426,135.84

(1) 根据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连开委[2014]38 号《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及新三板挂牌的意见》，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 7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2) 根据中共连云港开发区工委、连云港开发区管委会下发的连开工委[2015]23 号《关于进一步促进创新发展的政策意见》，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5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其他收益。

(3)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下发的苏财经[2017]22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度省级财政促进金融业创新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3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4) 根据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苏质监标发[2016]52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标准化试点等项目的通知》，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5) 根据中共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下发的连开工委[2017]64 号《关于表彰开发区科技创新先进单位的决定》，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6) 根据连云港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下发的连人社发[2016]143 号《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层次人才个人所得税奖励暂行办法》，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59,2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7) 根据连云港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下发的连财教（2016）92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连云港市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奖励资金》，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其他收益。

(8) 根据连云港市政府下发的连政发[2016]132 号《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实施意见》，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其他收益。

(9) 根据连云港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连人才办[2016]7 号《关于确定 2016 年度连云港市第五期“521”工程科研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 2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10) 根据连云港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下发的连财教（2017）58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科技创新券（科技服务类）经费指标的通知》，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2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7 其他收益。

(11)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连人社发[2017]454 号《关于发放 2017 年企业用工信息监测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 2017 年度收到补贴 8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 2017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99,589.25	6.5342	2,610,996.08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日元	44,530,100.00	0.0579	2,578,292.79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58,084.02	6.5342	379,532.6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 (%)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	32.3334 [注]	42.7425 [注]

[注]：自然人韩江龙、成兴明、陶军为一致行动人，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26.7273% 的股权；合计持有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005% 的出资份额，合计共持有本公司 32.3334% 的股权，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2.7425%。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璇	韩江龙之妻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王新潮实际控制的企业
长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王新潮实际控制的企业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王新潮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623,969.52	7,139,910.65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708,846.15	6,590,369.27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长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516,745.69	2,071,209.35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电费销售	市场价	201,567.93	231,448.42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794.87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081.18	319,835.33
合 计			18,088,005.34	16,352,773.02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楼	23,747.37	42,700.17

(2)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冷库	47,341.13	47,341.13

(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1 年 9 月，公司与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将本公司建筑面积 985 平方米办公楼租赁给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期 5 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47,280.00（含税）元。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续签《厂房租赁合同》，将本公司建筑面积 985 平方米办公楼租赁给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期 3 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47,280.00（含税）元。

2013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协议书》，租赁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40 平米冰库，租赁期 2 年，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月租金 2,320.00 元。2015 年 6 月 1 日协议到期后续租，租赁期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租赁期两年，租赁面积 70 平方米，月租金 4,060.00 元。2017 年 6 月 1 日协议到期后续租，租赁期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租赁期两年，租赁面积 70 平方米，月租金 4,060.0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韩江龙、刘璇、连云港格斯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	2016/3/30	2017/3/20	是
韩江龙、刘璇、连云港格斯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	2016/3/30	2017/3/20	是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	本公司	24,400,000.00	2016/9/28	2017/9/27	是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	本公司	3,600,000.00	2016/11/23	2017/11/22	是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注 1]	本公司	24,400,000.00	2017/7/13	2018/2/1	否
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德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6/2/1	2018/2/1	否
韩江龙夫妇、成兴明夫妇、陶军夫妇[注 3]	本公司	9,000,000.00	2017/8/16	2020/8/15	否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注 4]	本公司	4,750,000.00	2017/8/17	2018/8/3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根据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的借款协议，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华威硅微粉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的合计 24,400,000.0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以自身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八）、五（十）。

注 2：根据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以及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借款协议，由韩江龙、成兴明、陶军、连云港德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向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2 之说明。

注 3：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连云港连云支行签订的借款协议，韩江龙、刘璇、徐建军、陈青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连云港连云支行的合计 9,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房产抵押，韩江龙夫妇、成兴明夫妇、陶军夫妇对该抵押借款进行担保。

注 4：根据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连云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借款协议，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连云港开发区支行的合计 4,750,000.0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拆入				
刘璇	3,590,000.00	3,137,900.00	500,000.00	6,227,900.00
韩江龙	-	3,100,000.00	-	3,100,000.00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561,642.36	4,760,000.00	6,911,085.98	2,410,556.38
小计	8,151,642.36	10,997,900.00	7,411,085.98	11,738,456.38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2	12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7	8
报酬总额(万元)	153.00	162.5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7,158.52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	
(2) 应收账款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973.00	101,048.65	2,352,405.00	117,620.25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1,620,518.45	81,025.92	1,637,256.11	81,862.81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10,227.36		339,216.00	
	长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783,609.48	39,180.47	395,647.89	19,782.39
(3) 其他应收款	韩江龙	857.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应付账款	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73,080.00	48,720.00
(2) 预收款项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80.01	28,570.01
(3) 其他应付款	刘璇	6,227,900.00	3,590,000.00
	韩江龙	3,1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连云港华海诚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410,556.38	4,561,642.36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房屋建筑	3,107.39	2,499.42	2,440.00	2018-02-01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机器设备	2,316.93	1,302.11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土地使用权	788.34	689.45		
本公司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电子设备	88.63	4.43		
小计			6,301.29	4,495.41	2,440.00	

公司将上述资产作为抵押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借款 24,4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13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

(2)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	应收票据	879.55	879.55	420.00	2018-04-23
					3.00	2018-04-23
					300.00	2018-05-07
					66.00	2018-05-07
小计			879.55	879.55	789.00	

公司质押物为应收票据，该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为 8,795,537.56 元。公司将上述应收票据作为抵质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龙河支行借款 7,890,000.00 元。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八)5“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2)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

剩余租赁期	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280.0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7,280.00
合 计	94,560.00

十、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900.88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6,135.84	本期计入损益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135.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2,325,790.83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48,868.6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6,922.2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7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0	0.21	0.21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800,939.17
非经常性损益	2	1,976,922.2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8,824,016.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55,034,112.16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60,434,58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4.60%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800,939.17
非经常性损益	2	1,976,922.2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8,824,016.96
期初股份总数	4	43,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43,000,000.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2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21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增加 211.52%	主要系本期信用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增加 134.97%	主要系本期新增票据池质押借款所致
存货	增加 37.88%	主要系本期中和供应商停产采购材料备用所致
短期借款	增加 39.52%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回款较少现金流不足所致
应付账款	增加 34.24%	主要系本期采购材料备用所致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
